

基隆市中正區公所【申辦農業用地作農業使用證明】申請作業流程

權責單位	作業流程	作業期限
經建課	<pre> graph TD A([申請]) --> B[證件內容審查] B --> C[收件] C --> D[繳納行政規費] D --> E[排定會勘日期及地點] E --> F{填寫會勘紀錄表 審查表} F -- 不符合 --> G[逕予駁回, 15 日內 得申請複查. (複查 以 1 次為限)] F -- 符合 --> H[符合規定, 准予核發證] H --> I[登錄農用證明核發作 業系統並上傳送作業] I --> J([結案]) </pre>	30 天

基隆市中正區公所作業程序說明表

項目編號	C-申辦農業用地作農業使用證明-04
項目名稱	申辦農業用地作農業使用證明-申請作業
承辦單位	經建課
作業程序	<p>一、申請</p> <p>二、證件內容審查</p> <p>三、繳納行政規費</p> <p>四、排定會勘日期及地點</p> <p>五、填寫會勘紀錄表審查表</p> <p>六、符合規定,准予核發證</p> <p>七、登錄農用證明核發作業系統並上傳送作業</p> <p>八、結案</p>
法令依據	農業用地作農業使用認定及核發證明辦法
申請應備文件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申請書(非本人申請須填寫委託書)。 2. 最近1個月土地登記謄本。 3. 地籍圖謄本。 4. 申請人身分證明文件。 5. 都市計畫土地使用分區證明書。 6. 切結書。 7. 申請人印章。 8. 空拍圖。
使用表單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農業用地作農業使用證明申請書及範例 2. 委託書及範例 3. 切結書及範例 4. 申請一次告知單

(項目編號為:代號-名稱-流水號 代號: A:民政課 B:社政課 C:經建課 D:綜合行政課)